

國立臺灣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會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主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2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:10

地 點：人文社會科學院會議室（BOH 206）

主 席：羅院長綸新

記錄：卞鳳奎

出席人員：如附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本院採購 2013 年期刊資料庫，再依所餘 20 萬元經費採購情形，報告如下：101 年 9 月 18 日前以系所為單位提出者有應用英語研究所（共 10 種期刊，約 15 萬），及海洋法律研究所（共 2 種期刊，8.6 萬）；於 101 年 9 月 24 日提送者為教育研究所（共 1 種期刊，經費未提供）。依截止日期及採購優先順序，排列本院採購順序為（1）海洋法律研究所，（2）應用英語研究所，10 種期刊再依經費額度，依其所列序號採購，（3）教育研究所。各單位資料庫明細如【[附件一](#)】，提本會報告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本院

案由：有關 102 年度學院預算分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 101 年 12 月 20 日校務基金管理會核定本院額度辦理【[附件二](#)】。

二、學校分配本院經費如下：

1. 系所部份：經常門 1,034,000 元，資本門 1,376,000 元。

2. 中心部份：經常門 1,622,000 元，資本門 577,000 元。

三、有關本學院控管比率依歷年分配原則學院控管經常門、資本門各 15%，另 85% 由各單位依學生類比數（中心依教師人數）分配，經費分配草案如【[附件 1](#)】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海文所資本門 56,051 元移撥通識中心，餘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本院

案由：有關 102 年度學院工讀員額分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 101 年 12 月 3 日 101 年度工讀助學金審核委員會第一次臨時會一決議事項辦理【[附件三](#)】。

二、學校分配本院工讀員額如下：

單位	員額	與 101 年度校分配情形比較
人社院	0.5	-0.5 (另分配 1 名生活助學工讀生)
師培中心	1	
外語中心	1	
通識中心	1	
海法所	0.75	
經濟所	0.75	
教研所	0.63	-0.12
海文所	0.75	
應英所	0.63	+0.13
總計	7.01 員額	

三、102 年度本院分配工讀金總數為 7.01 員額，每員額計算基準以每人全年 249 日×每日 5.43 小時×每小時 109 元為原則，每員額為 147,370 元。

四、各單位工讀員額，是否再行調整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叁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下午 13 時 35 分